证券代码: 838114

证券简称:环海生物

主办券商: 兴业证券

福建环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核销应收账款坏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福建环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24年8月20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核销应收款坏账的议案》,具体内容如下:

一、本次坏账的核销情况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会计政策的要求,为 真实、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,公司拟对长期挂账无法回收的应 收款项进行清理,并予以核销。核销金额共计 1,520,278.85 元,上述核销的应 收账款已按 100%计提坏账。

二、本次核销坏账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核销坏账的事实真实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,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制度等相关规定的要求,不涉及公司关联方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。

三、表决和决议情况

(一) 董事会审议情况

2024年8月20日,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核销应收款坏账的议案》,表决结果:5票赞成;0票反对;0票弃权。

(二) 监事会审议情况

2024年8月20日,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核销应收款坏账的议案》,表决结果:3票赞成;0票反对;0票弃权。

四、董事会、监事会意见

公司董事会认为:本次坏账核销符合事实,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,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会计政策、制度等规定的要求,本次核销不涉及公司关联交易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;议案的审议程序合法、依据充分,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核销事项。

公司监事会认为:本次核销依据充分,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,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,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,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核销事项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《福建环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》

《福建环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福建环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2日